

## 【文化杂谈】

□刘玉堂

什么叫随笔?顾名思义:即随笔一记,是散文的一个分支、议论文的一个变体,既可叙事,又可抒情,还可议论。通常篇幅短小,形式多样,语言灵动,婉而多讽。

最早见的随笔,是南宋洪迈写的《容斋随笔》。他在自序中说:“手目懒,读书不多,意之所之,随即记录。因其后先,无多诤次,故自之曰随笔。”

我所理解的随笔,无非就是把所见、所闻、所读、所思、所感、所论,发而为文,所谓有文就录,有感就发,有事就记,有理就说,率性而为,无须拘泥。随笔之“随”,从时间上说,是随时可写;从空间上说,上下几千年,纵横几万里,无论古今中外,也不拘什么地方,都可以作为随笔的范围、地域,只要有所感、有所思就可发;从题材上说,大至社会问题、人生哲理,小至身边琐事、风花雪月、花鸟鱼虫、书籍品评、亲人友人,无可不可写;就作者自己而言,喜、怒、哀、乐、爱,无论什么样的情感、情绪,都可挥发、褒贬、倾诉或宣泄。而在写法上呢,往往是旁征博引,而不作理论性太强的阐释,行文缜密而不失活泼,结构自由而不失严谨。

随笔的重点我感觉有两点:一是“感”字。一定要有感而发,哪怕是一点思考、一点感受、一点闪光的意念,都可挥发成文。二是“真”字,要率真,纯真。既然是随意而写,最好不要虚构,不要涂饰,写真事,抒真情,直言自己的认识见解,不一

## 【行走笔记】

□安立志

敦煌,天空湛蓝,阳光刺眼,天际的白云,掠过金色的鸣沙山。

鸣沙山位于敦煌城南五公里,东起莫高窟崖顶,西接党河水库,位于腾格里沙漠边缘,整个山体由细米状黄沙积聚而成。狂风起时,沙山会发出巨大声响;轻风吹拂,又似管弦丝竹,因而得名鸣沙山。鸣沙又叫响沙、哨沙或音乐沙,它是世界上普遍存在的奇特的自然现象。美国的长岛、马萨诸塞湾、威尔斯两岸,英国的诺森伯兰海岸,丹麦的波恩贺尔姆岛,波兰的科尔堡,还有蒙古戈壁滩、智利阿塔卡玛沙漠、沙特阿拉伯的一些沙滩和沙漠,都会发出奇特的声响。据说,世界上已经发现了100多种类似的沙滩和沙漠。在我国,敦煌鸣沙山与宁夏中卫县的沙坡头、内蒙古达拉特旗的响沙湾和新疆巴里坤鸣沙山号称四大鸣沙。

鸣沙山东西长约40公里,南北宽约20公里,主峰海拔1715米,沙垄相街,盘桓回环,鸣沙山的形成,有一个传说:西汉时汉军与匈奴交战,大风突起,漫天黄沙将两军人马全部埋入沙中。千百年后,漫漫黄沙之下,仿佛仍能听到军兵的喊杀声和战马的嘶鸣声。据文献记载,鸣沙山之形成至少有3000年历史。据东汉《辛氏三秦记》载:“河西有沙角山,峰嵒危峻,逾於石山。其沙粒籋色黄,有如乾糒。”沙角山即今鸣沙山。两晋佚书《西河旧事》则有:“沙州,天气清明,即有沙鸣,闻于城内。人游沙山,结伴少或未游,即生怖惧,莫敢前。”唐代《沙州都督府图经》中写道,鸣沙山“流动无定,峰岫不恒,俄然深谷为陵,

## 理趣与情趣

写小说像回忆,写随笔像拉呱;写小说吃饭,写随笔玩玩。我至今仍然坚持:写随笔要有玩玩的心态,拉呱的口吻,总之是要举重若轻,与邻家拉家常般轻松,没有任何负担就是了。

定完整深刻,却因为来自生活、发自肺腑,自有它的生命力在。

由这两点就衍生出两个特色,一理趣,二情趣;或者叫一意味,二趣味。或许我们不能篇篇都精彩、二者同时兼备,但起码也得二者居其一。

理趣或意味,就来自有所感,有所思。这里的意味或理趣,不是一般的大路话、大道理,不是别人嘴里嚼过的馍,不是为赋新词强说愁,也不是蚊子咬了一口哼哼唧唧的小疼小痒、小情小调,而是能给人以启示或新意的个人的真知灼见,或欲说还休的那点有味道的意思。

孙犁先生有一篇《小贩》,他写道,小贩们到得大杂院,肆无忌惮,声音刺耳,走家串户,登堂入室。卖菜刀的小贩,“长头发,短打扮,破书包里装着几把,手里拿着一把,不声不响地走进屋来,把手里的菜刀,向你眼前一亮:‘大爷来把刀吧!’”你不得不赶紧买一把,“因为站在面前的,好像不是卖刀的杨志,倒是那个买刀的牛二。”

之后,作者回忆幼年及青年时期所见到的小贩。他们一律地规规矩矩,“语言和气,不管生意多少,买卖不成人情在,和村民建立了深厚的感情。再进村,就成了熟人、朋友。”绝无自轻自贱,惹人心烦的任何行状。文章的最后,作者写道:“不过,我确是常常想,他们为什么能那样和气生财,那样招人喜爱,那样看重自己的职业,也使得别人看重自己。他们不是本小利薄吗?不是早出晚归吗?劳累一年,才仅

仅能养家糊口吗?”

这个“看重自己的职业,也使得别人看重自己”,便是作者自己的所感所思,文章的理趣或意味也就出来了。

散文家张期鹏,上班下班都要走一条司空见惯的路,哎,他突然就发现,这地方住着一个著名诗人呀,再走一段,这里住着一个著名作家呀,又走一段,还是个著名作家呀。随之就谈济南这地方还真是一个文化名城,到处都是“文化地标”,走几步就走出个诗人或作家。有意思吧?别人还不会这么说过,是他自己的发现、自己的所思所感。

常看到一些文章,前边说得挺好,最后想归结出点意味来,又太直奔主题,或主题太浅显、太宽泛,我认为仍然不是好文章。比方说,他前边说得挺热闹,最后归结到,哦,还是一对夫妇只生一个孩儿好呀!或者还是改革开放好呀。你不能说他归结得不对,但绝对没有味道。意味意味,你得有味儿呀!

随笔要写好,必须有自己的独到之处,或是切入一个事件的角度不同于以往,或是自己的观点不同于常俗,如同王国维所说:“以我观物,故物皆著我之色彩。”这个“我之色彩”,除了靠意味与理趣支撑之外,就须趣味或情趣了。

文章的趣味或情趣,其来源较为复杂,可以源于率真或纯真,可以源于生活的细枝末节,可以源于视角的转换,也可以源于语言的婉而多讽,当然更多的还是来自作者的阅历、

学养、性格,还有睿智。

同一件事,可以有不同的感悟。比方说“痛苦”这件事,每个人的感悟都是不一样的。一般人认为,人生最大的痛苦莫过于生离死别,“世间多少行人泪,除非死别与生离”。但也不妨如小品《不差钱》里所说,人生最痛苦的事你知道是什么吗?就是人死了,钱没花了。另一位则说,你知道人生最最痛苦的事是什么吗?就是人活着,钱没了。而体制中的人会说,人生最痛苦的事情莫过于一个各方面都不如你的人,无来由地成了你的领导。或调侃,或庄重,都非常地有趣味或情趣,也都符合各自的经历与性格。

永远不要小瞧这些富有情趣或趣味的几句话,我的阅读经验里面,一篇好的文章,还必须有些让人眼睛一亮的东西,不时地跳出来,在那里闪烁着、引诱着,让你非看不可。

作品的趣味或情趣,还来自于率性写作。多年前在谈及个人创作感受的时候,我说过:写小说像回忆,写随笔像拉呱;写小说吃饭,写随笔玩玩。我至今仍然坚持:写随笔要有玩玩的心态,拉呱的口吻,总之是要举重若轻,与邻家拉家常般轻松,没有任何负担就是了。只要有一颗善良之心、真切之情,去贴近日常生活,寻觅一点真善美的所在也就够了。千万不能矫情兮兮或故作高深;更不能板着脸孔,拉起正经做文章或者教训人的架势,那就把读者吓跑了。

(本文作者为著名作家)

插话,是指别人正在说话且尚未说完时插几句甚至插几段。插话是各种正式和非正式交谈场合的常见现象。在各种交谈场合中,参与交谈者可能有男女之别、职务高低之分,那么,谁最爱插话?谁最容易被插话?插话与职业成功之间是否有关系?有什么样的关系?这些问题值得研究。

其实,这些问题不用研究,答案也大致不言自明。例如,总体而言,老师和学生一起交谈,老师最爱插话;毋庸置疑,领导和群众一起交谈,领导最爱插话;男人和女人一起交谈,谁最爱插话呢?从前面两例大致可以推断出答案:除了插话癖外,那要看谁强势。

然而,迄今为止尚缺乏对这些问题的定量研究。最近,一位名叫基兰·斯奈德的女同胞“狗拿耗子”,研究起这样的语言问题来,并在网站上贴出了她的研究报告。斯奈德是一名技术部门的高级职员,经常参加大大小小各种会议。为了搞清楚这些问题,她特意连续4个星期在所参加的会议上

## 【以文为戈】

## 谁最爱插话?

□文双春

不发言、不插话,作为“听众”悄悄统计了共15个小时的插话记录。她对统计数据进行分析,得到的结果是:

其一,参加会议的人数越多,插话次数越多,但当参会人数达到或超过某个量(她的案例是7人)后,插话次数不再增加,而是保持在一个较稳定的值。也就是说,插话次数随参会人数的变化有饱和现象。

其二,总体而言,插话的平均间隔大约是2分51秒——插话者的耐心是有限的,但实际插话率与参加会议的插话积极分子人数密切相关。

其三,男人比女人更爱插话,而且男人更爱插女人的话,而女人很少插男人的话。男人插话的频次是女人的两倍;男人确实也插其他男人的话,但其频次远低于他们插女人的话。女人相互之间虽然也经常插话,但女人几乎从不打断男人说话。足见,插话无关男女,只看谁的话好插。当男人碰上女人,他们的插话就像鸡啄食般,食不尽,啄不止。

其四,职务越高者越爱插话,而职务越低者越易被插话。一场讨论或交流会,职务最低者本来说话就少,插话更是破天荒了,除非有职务高者要其说话或插话。这一点在吾国的教室里或学术会议室里更看得真切切了。不久前吾国媒体有个报道,说某领导要出席一个座谈会,领导不一定正式讲话,但要插话,因此要秘书准备一个“插话稿”。

在老文看来,这项研究最有价值的结果是:尽管总体而言女人很少插男人的话,但职务高的女人没有不插男人的话的,而且绝对是一场交谈中的插话之最。斯奈德的统计表明,插话频次最高的冠军、亚军都由职务高的女性收入囊中,而低职务乃至中等职务的女性几乎不敢发声。也就是说,女人一般不鸣则已、一鸣惊人,一旦当上单位或部门最高领导,比所有男人都爱插话。

斯奈德从她的研究结果得到的重要启示是,女人想要在职场取得成功,必须先学会插话,而且还要学到某种程度——相当于烧水就要烧开。她的统计数字来源于在她看来男性占主导优势的技术领域,所以她建议:“作为女性想在技术领域取得成功吗?请学会插话”,特别是插男人的话。斯奈德声称她的研究结果得到绝大多数女性的“赞”,而且在技术领域没有一个她所认识的女人(无论职务高低)对这些结果感到惊讶。

老文对斯奈德的研究结果也丝毫不感到意外,但无论如何都不赞成她提出的女性通过插话取得职场成功的建议,因为插话与职业成功之间的这种关系未免过于牵强,究竟是成功了才敢插话,还是敢于插话所以才成功?把这个问题研究清楚了再提这样的建议或许更有裨益。至少在吾国,不难发现,基本上是成功了才敢插话,否则,你敢插话你就别想成功了。

(本文作者为湖南大学物理与微电子科学学院教授、博士生导师)

## 鸣沙山·月牙泉

鸣沙山和月牙泉是大漠戈壁中的孪生姐妹,“山有鸣沙之异,水有悬泉之神。”“风夹沙而飞响,泉映月而无尘。”“山以灵而故鸣,水以神而益秀”。

高崖为谷;或危峰如削,孤岫如画;夕疑无地,朝已千霄。”晚唐《元和郡县志》则有:“鸣沙山一名神山,在县南七里,其山积沙为之,峰峦危峭,逾于石山,四周皆为沙垄,背有如刀刃,人登之即鸣,随足颓落,经宿吹风,辄复如旧。”唐代无名氏赞曰:“传道神沙异,喧寒也自鸣。势疑天鼓动,殷似地雷惊。风削棱还峻,人跻刃不平。更寻培井处,时见白龙行。”如此自然奇观,可谓世界罕见。

我们乘坐“沙漠之舟”登上了山顶,眼前是一幅奇美壮丽的景观!高低起伏的沙丘,绿色点缀的植物,曲线流畅的沙丘弧线,在阳光的直射或阴影里,骆驼们单列纵队,首尾相接,缓缓行进。导引者则是当地的骆驼哥、骆驼姐。往返的骆驼队相遇,“沙漠之舟”的乘客们不时发出欢呼与尖叫,手扶鞍轭,手持相机,相互拍照。

我们的时间不够用,未能亲身感受鸣沙的乐趣,只能骑着骆驼赶往下一个集合地点。西坠的太阳依旧明晃晃,热辣辣。拐过一个沙丘,眼前一亮——琼楼玉宇,碧波荡漾,竟是别样世界!陆游的“山重水复疑无路,柳暗花明又一村”(《游山西村》),不足以表达此时的心境,陶渊明的“复行数十步,豁然开朗。土地平旷,屋舍俨然,有良田美池桑竹之属”(《桃花源记》),倒庶几近之。

原来这就是中外驰名的月牙泉!月牙泉的形状,像极了月初的一弯新月,玉石般镶嵌在金色的沙丘之间;月牙泉的水质,清凉澄澈,味美甘冽;月牙泉的水色,碧如翡翠,净如明镜;月牙泉的水面,微风起伏,



涟漪萦回;月牙泉的两旁,芦苇茂密,杨柳旖旎,亭台倒映,沙丘环衬。奇哉,月牙泉!不为流沙所淹没,不因干旱而枯竭。千百年来,大漠苍茫有此一泉,黄沙满天有此一水,暴风狂骤有此一景,可谓天地之造化,造化之神奇!

当地流传着一则故事:此地原有一座雷音寺。有一年,寺里举行浴佛节,善男信女,烧香敬佛,络绎不绝。住持端出一碗圣水,放在寺庙门前。一位外来术士前来挑战,要与住持斗法。术士挥剑作法,念念有词,霎时间,天昏地暗,风沙大作,把雷音寺埋在沙底。奇怪的是,那碗圣水却安然无恙。术士又使出浑身解数往碗内填沙,碗周围形成一座沙山,圣水依然如故。术士无奈,只好悻悻离去。刚走几步,轰隆一声,圣水倾斜变成清泉,术士却变成一块黑石。原来这碗圣水是佛祖释迦牟尼赐予雷音寺住持,专为人们祛病消灾的。由于外道术士作孽生事、残害生灵,便略施惩罚。不想碗倾泉涌,形成了月牙泉。

这段故事当然是不稽之谈。从科学上讲,月牙泉的形成,曾有上升泉、断层泉、风成湖、裂隙泉、地下水溢出、古河道残留等说法,不过这些只是推断。1997年开始,甘肃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勘察设计院的地质专家,经过五年多实地调查与研究,认为处于党河洪积扇和西水沟积扇洼地的月牙泉,是低洼地形条件和较高区域地下水溢出地表所形成。不过这些说法太过专业,不为一般游客所关注。

鸣沙山和月牙泉是大漠戈壁中的孪生姐妹,“山有鸣沙之异,水有悬泉之神。”“风夹沙而飞响,泉映月而无尘”。“山以灵而故鸣,水以神而益秀”。历代文人墨客对这一独特的山泉地貌、沙漠奇观称颂不已。游人无论从山顶鸟瞰,还是泉边畅游,都会游目骋怀,心驰神往,确有“鸣沙山怡性,月牙泉洗心”之感。当地人称,“沙岭清明,月牙晓漱”为敦煌八景之一,绝非过誉。

(本文作者为著名杂文家)